

銓敘部 函

地址：116204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
聯絡人：許茹華
聯絡電話：02-82366533
傳真：02-82366648
電子信箱：hsu@mocs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部銓二字第11459055262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602000000A114590552602-42-1. pdf、602000000A114590552602-42-2. pdf、602000000A114590552602-42-3. pdf、602000000A114590552602-42-4. pdf、602000000A114590552602-42-5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、國防部於民國114年12月12日修正發布之軍職專長與公務人員職系認定對照表、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軍職專長與公務人員職系認定對照表修正案，業經本部、國防部於114年12月12日以部銓二字第11458978242號、國人管理字第1140341481號令會同修正發布，並自發布日施行。

正本：中央暨地方各主關機關人事機構

副本：考試院銓敘處、考試院法規委員會、國防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

